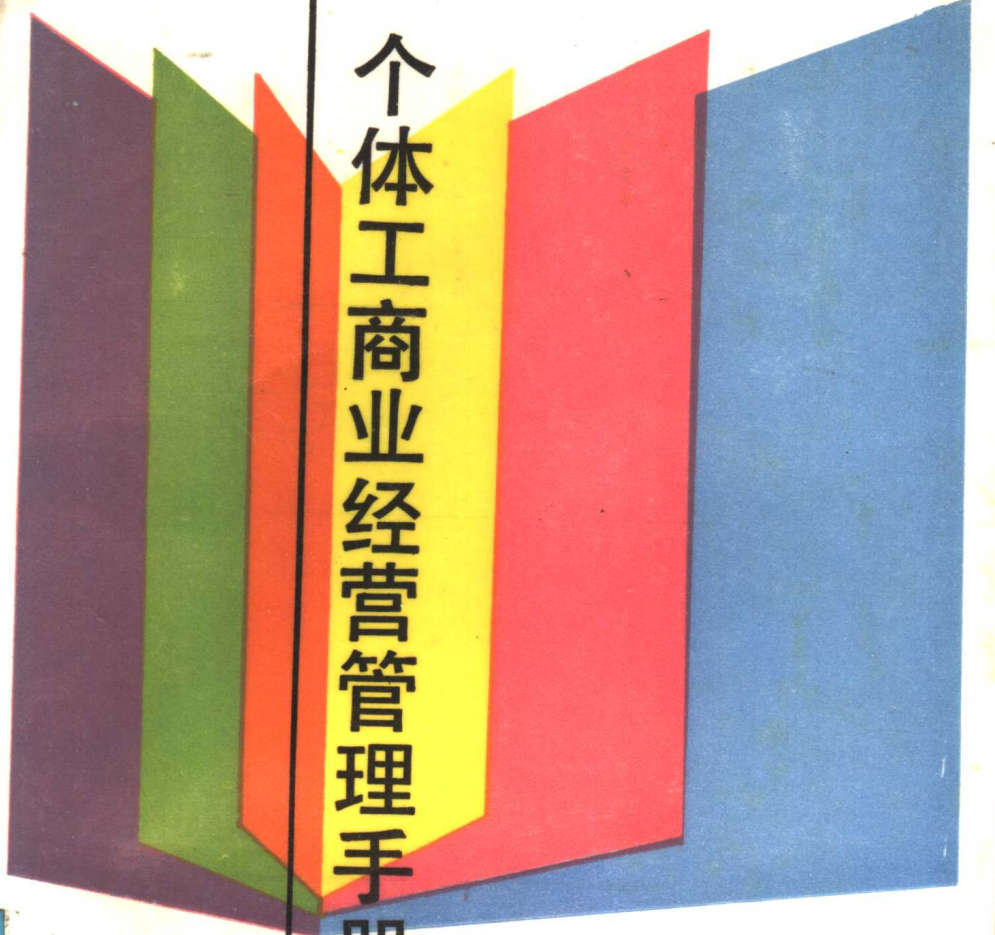




个体工商业经营管理手册

贾振兴
罗盛增主编

GETI GONGSHANGYE
JINGYING GUANLI
SHOUCE

个体工商业经营管理手册

贾振兴 罗盛增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北京·一九八八年

内 容 简 介

本书比较系统地介绍了党和国家有关个体经营的方针政策、从事个体经营的基础知识、经营方法、法律常识、常用文等，并附录了现行的一些最重要的国家法规文件。本书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对个体工商业者的经营管理将有较大帮助。

个体工商业经营管理手册

贾振兴 罗盛增 主编

责任编辑：陈 义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大学校内）

妙峰山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5印张 330千字

1988年9月第1版 1988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0000册

ISBN 7—301—00511—3/F.038

定价：4.50元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城乡个体工商业得到了迅速发展，已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发展的组成部分。在当前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商品经济发展、城乡经济日益活跃的形势下，个体工商业的经营管理问题已成为至关重要的问题之一。此外，个体工商业户如何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更好地遵纪守法，如何提高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搞好生产和经营，是摆在个体工商业者面前的一个重要课题。为此，我们编写了《个体工商业经营管理手册》这本书。

本书是根据党的有关个体工商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有关法令、法规以及有关规定，结合个体工商业的实际情况编写的。全书共分为十一章，比较系统地介绍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个体经济、个体工商业的行政管理、经营管理、工商税务、银行信贷、财务与会计等各个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编写中力求注重实用，有较强的针对性，以期对提高个体工商业的经营管理水平有所帮助。因此，本书可以作为各级工商业管理人员、广大个体工商业者以及财政、税务、银行、乡镇管理人员学习和工作用书。

这本书由贾振兴、罗盛增主编。参加本书编写的有贾振兴、罗盛增、田云普、曹艳芝、罗海丽、贾桂秋、许亚东同志。李权兴、刘治富、周恩友给予大力支持和帮助。

由于参加编写的同志政策业务水平有限，书稿中必然有许多缺点和错误，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88年3月1日

目 录

前言.....	(1)
1.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个体经济.....	(1)
1.1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断的两层含义与 个体经济的发展.....	(1)
1.2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个体经济的 发展	(3)
1.3 经济体制改革与个体经济的发展.....	(4)
1.4 安定团结的局面与个体经济的发展... (5)	
1.5 应当充分认识个体经济在社会主义 初级阶段中的地位、作用.....	(6)
1.6 个体经济经营管理的指导思想.....	(8)
2. 个体工商业的行政管理.....	(13)
2.1 个体工商户的权利与义务.....	(13)
2.2 个体工商业的行政管理.....	(23)
2.3 个体劳动者协会.....	(36)
3. 个体工商户的业务经营.....	(40)
3.1 要树立正确的经营观念.....	(40)
3.2 个体零售商业的进销业务.....	(42)
3.3 个体饮食服务业的经营.....	(61)

4. 个体工商业要重视市场信息	(69)
4.1 信息是生产、经营的基础	(69)
4.2 信息的选择与利用	(73)
4.3 搞好市场预测是信息的具体利用	(77)
5. 个体工商业与税务	(85)
5.1 税收和税法	(85)
5.2 违章处理	(87)
5.3 税务登记	(89)
5.4 对个体工商户征收的税种	(92)
6. 个体工商业与银行往来	(105)
6.1 建立银行帐户	(106)
6.2 现金的解送与领取	(111)
6.3 票据结算业务	(116)
6.4 个体工商户的贷款业务	(131)
7. 个体工商业与保险	(137)
7.1 保险的基本知识	(137)
7.2 与个体工商业有关的保险种类	(145)
8. 个体工商业与经济合同	(168)
8.1 经济合同的作用与原则	(168)
8.2 经济合同的种类与内容	(173)
8.3 合同的履行、变更与解除	(181)
8.4 《经济合同法》的有关名词	(184)

8.5 国内几种常见的经济合同.....	(192)
9. 个体工商业的商标与广告.....	(270)
9.1 商标	(270)
9.2 广告	(282)
10. 个体工商业的财务与会计.....	(296)
10.1 财务会计的基本知识.....	(296)
10.2 个体工商业的帐簿.....	(309)
10.3 会计帐务处理.....	(319)
10.4 个体工商业经营过程的核算.....	(337)
11. 个体工商业与应用文.....	(353)
11.1 个体工商业要掌握应用文.....	(353)
11.2 书信.....	(356)
11.3 电报.....	(370)
附录(有关个体工商业的法规、条例、规定)···	(374)

1.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个体经济

1.1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断的两层含义与个体经济的发展

赵紫阳同志在党的十三大报告《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中明确指出：正确认识我国社会现在所处的历史阶段，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首要问题。是我们制定和执行正确路线和政策的根本依据。我国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这个论断包括两层含义：第一，我国社会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我们必须坚持而不能离开社会主义。第二，我国的社会主义社会还处在初级阶段。我们必须从这个实际出发，而不能超越这个阶段。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党的基本路线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

我国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由于我国在生产力落后、商品经济不发达条件下，建设社会主义必然要经历的特定阶段决定的。它是一个至少需要上百年时间的逐步摆脱贫穷、摆脱落后的阶段；由农业人口占多数的手工劳动为基

础的农业国逐步变成非农产业人口占多数的现代化的工业国的阶段；是由自然经济半自然经济占很大比重，变为商品经济高度发达的阶段；是通过改革和探索建立和发展充满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体制的阶段；是全国奋起，艰苦创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阶段。

可以说，正确认识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当然，对个体经济的认识也不能例外。因为，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为使生产力发展，商品经济发展，都必须在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发展多种经济成份，在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前提下实行多种分配方式，在共同富裕的目标下鼓励一部分人通过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先富起来。应该充分肯定，对个体经济的正确政策是继续鼓励它们发展，不是发展得太多了，而是还很不够。实践也已经证明，个体经济的发展对促进生产，活跃市场，扩大就业，更好地满足人民多方面的生活需求，是有积极作用的，是公有制经济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

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允许和支持个体经济发展的政策使个体经济有了很大的发展，正处在兴旺发展的新阶段上。个体工商户现在有多少呢？到1986年底，我国各类个体经营者已达1211万户，计有从业人员1846万人，比1978年的15万人增长了123倍。可见增长势头之迅猛。这支经济大军对我国社会经济生活产生了巨大影响，表现出强大的活力。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论断是进一步促进个体经济健康地向前发展的理想基础和思想武器。

1.2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 与个体经济的发展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个体经济的发展，可以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为个体经济发展保证了正确的社会主义方向，提供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活环境，以及扶植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者率先致富这三个方面来加以论述。同时，也可以从个体经济的发展有利于促进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来论述。当然，主要的是前者。因为个体经济的从属地位决定了它是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作用。

其从属地位表现为：

① 个体经济的生产和经营都必须服从和服务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

② 个体经济产品价格，劳务收费标准，要接受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宏观控制；

③ 个体经济必须接受工商行政管理，克服可能发生的资本主义倾向；

④ 个体经营者必须遵守税法规定，完成上缴税收，由国家用于公共支出。

这些方面表现出的从属地位表明，个体经济不是占主导地位的经济成份，是“从”而不是“主”，这种主从关系是不能改变的。

那么，从哪些方面可以说明个体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补充作用呢？主要有以下几个主要方面：

① 恢复传统经营项目，开拓新行业。

② 促进商品生产在竞争中发展。

③ 增加国家税收，开辟就业门路。

④ 利用零星资源、边角下料，农副产品就地深加工。

这些方面是个体经济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的有益补充作用。也表明个体经济的存在和发展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所必须鼓励和支持的。个体经济不是抢了国营和集体的生意，而是相互竞争，共同发展。个体经济的比重还是很小的。以1985年为例，个体工商户营业额为750.5亿元，只占全国社会商品零售额的11.2%，而其经营网点870.3万个，却占了社会网点的81.6%。总之，主从地位不能改变，重要作用不能低估。

1.3 经济体制改革与个体经济的发展

经济体制改革正在深化，其主要任务是转变企业经营机制，使企业充满生机和活力。个体经济正是以求生存必须展开竞争的主动精神，促进经济体制改革的一支劲旅。个体经营者没有国家的投资，也没有“铁饭碗”可端，要想生存下来，就只有靠灵活经营，优质服务，拾遗补缺，技术精湛来打开销路，争取顾客。这些都是对国营、集体单位的一统天下和“官商”作风的一个很大的冲击。许多国营、集体企业的改进服务态度，延长营业时间，增加花样品种，实行优惠展销，都是在个体经济的冲击下采取的应变措施。

这是个体经济积极作用的一面。另一方面由于个体经济从业者构成复杂，组织纪律性差，偷税漏税，变相加价。以次充好，以假冒真的现象也时有发生，这是应当消

除的。还有，一些个体经营者为“捞一把”思想左右，没长远打算，以烟、酒开路，以金钱掩盖丑恶，拉拢腐蚀国家工作人员也是有的，这是助长不正之风的错误行为，是不利于经济体制改革的消极方面。但这不是主流。

总起来说，主流是好的。多数个体工商户挣得的是辛苦钱，为了挣钱，他们每天花费的时间、精力是远比捧“铁饭碗”的人多。他们是诚实劳动，合法经营率先致富的人，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促进力量。

1.4 安定团结的局面与 个体经济的发展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要有一个安定团结的局面作为前提条件，这是好理解的。社会上无业人员过多便成了社会生活中的一个不稳定因素，而个体经济的发展广开就业机会，对解决这一棘手的困难问题起了十分有益的作用。“六五”期间，我国城镇共安置就业人员3648万人，其中有369万人从事个体经营，约占10%。如果这些人都由国营和集体企业承受，就需30亿元的资金方才办得到。而个体经营的发展，国家没为这些人花上一分钱，相反的，还得到了近百亿元的税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待业青年的安置。两劳（劳动改造、劳动教养）释放人员的安置，都经由个体经济的发展得到了缓解，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统计，1985年，在个体经营者中，两劳释放人员约有190多万个个体工商户，他们在这里没有被“另眼看待”，找到了谋生之路，不少人由此转入诚实劳动，合法经营，经济状况明显

好转，生活稳定。

有的地方由于个体经济的发展，出现了家家有工作，户户无闲人，显然，这对维护社会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是大为有利的。他们也都在自己从事的行业中成为专才、行家里手，找到了自己的位置，懂得了自身的价值，实现了自我设计。从找生活出路登上了献身个体经营为国家作贡献的新境界。

1.5 应当充分认识个体经济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的地位、作用

个体经济的存在，是社会生活的需要，是经济发展客观规律所决定的。在我国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过程中，无视个体经济存在的必然性是一种不切实际的想法。

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个体经济的地位、作用，我们可以归纳为以下几点：

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多种经济形式并存的，这是由生产力的实际状况所决定的。它包括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也包括个人所有制，当然，它们之间有主有从，公有制是主体。这样，在发展社会生产力，满足广大人民日益增长的多方面需求上，个体经济就有着不可缺少的、有益的补充作用。

② 我国的商品经济不发达，经济发展也不平衡，个体经济的优势在于小型、多样、分散、灵活。因此在开拓商品经济领域，经营农副产品、鲜活商品、工业小商品、修理服务、信息传递、文化娱乐等多方面，具有着国营、集体经济无法替代的作用。为满足人民物质和文化日益增长

的需要，为活跃市场、繁荣经济，都必须允许个体经济长期存在。这是为保证国家经济发展的长期方针所必须用的组成部分，决不是一种权宜之计。

③ 在安排就业，扩大就业门路上，个体经济起着重大作用，个体经济的存在和发展，国家无需投入资金，一纸政策规定，个体经济就可以容纳千百万劳动力就业，并且把分散的资金，投入了生产和流通领域，为国家创造了一笔可观的财政收入。个体经济可以把一部分潜在的劳动力变成现实的劳动力，可以为国家创造税收，有利无害。

④ 发展个体经济还有一个深远的影响，就是有利于促进农业人口向非农业产业人口转化。个体经济在农村充当着发展商品经济的先锋，带头劳动致富的骨干。经济交流过程中，已经涌现出一批懂经营、能管理，有技术的人才；已经涌现出一批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的致富者。这是起着示范和带头作用的。

⑤ 个体经济的发展，还必将促使“官商”作风的转变，竞争意识的加强，改善与消费者的关系，奉顾客为第一，以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经营信誉为根本的经营思想得到加强和发展，对加强城乡物资交流，发挥中小城镇的作用，促进名、优、特、新产品的出现，也都有着不可低估的积极作用。

从以上几个主要方面来看，个体经营者要正视自己在国家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明确经营目的，积极进取，在自己的经济活动实践中，为国家的经济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1.6 个体经济经营管理的指导思想

一、个体经营要服从和服务于社会主义生产目的

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就是不断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这也是我们现阶段所面临的主要矛盾：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

从此而决定，社会主义经济的各个环节都必须体现这一目的实现的要求。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作为经济主体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是如此，作为有益的和必要补充的个体经济也必须如此。

当然，个体经济在社会经济生活中也有着自己的生产经营的目的：为了获取自己的需要。但若脱离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方向，则这种直接的自己的需要就不可能实现。

这两者是统一的，有时也会发生矛盾。这多半是由于一己利益脱离了或企图摆脱社会主义经济规律的制约，或是不能自觉地服从国家的管理和监督。

此时就必须进行认真的调整，否则就会迷失方向，又步入歧途。

二、要善于自觉地运用价值规律

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是价值规律。即商品的价值是由生产该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商品交换是按照商品的价值来进行的，是等价交换。当商品投入市场进行销售的时候，是以价格来反映其价值，价格却因供求关系的变化而发生上下波动。如果需求大于供给，价格会上

升；反之，供给大于需求，则价格便会下降。价格和价值完全相合反倒成了偶然的。当然，终究是价格和价值不能背离过大。

作为经营者，其生产的产品质量和数量，品种和花色，投资和收益，便必须依据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预测，价格和价值的波动幅度估计，来进购、销、存，投入产出；

作为经营者，还必须不断改进工艺，降低原材料消耗，以求努力降低成本，使自己的产品价值低于社会价值，从而得到更多的经济效益；

作为流通领域的经营者，也可以并应该从地区市场之间的差价上抓住时机，长途贩运，在疏通各地区间商品流通过程，获得经济利益；

作为经营者，应该有市场观念，旺季淡季观念。适时组织货源、掌握季节、薄利多销，资金周转愈快，经济收益愈大。

作为经营者，还必须树立正确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的竞争观念，在社会主义竞争中力争上游。

集中到一点，就是要抓好：优、新、特、名，四者之首，自然是优，即质量第一。

三、个体经营者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政策，诚实劳动，合法经营

党的十三大报告中已经明确指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分配方式不可能是单一的。我们必须坚持的原则是：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方式为补充。”“只要是合法的，就应当允许。”“对以非法手段牟取暴利的，要依法严厉制裁。”